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公司及子公司长期挂账往来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公司及子公司长期挂账往来款项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及子公司一批长期挂账的往来款项（应付款、预付款）进行核销。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销往来款项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依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的原则，拟对公司及子公司长期挂账的往来款项（应付款、预付款）进行核销，本次核销的往来款项共34笔，其中应付款100,616.81元，预付款29,024.17元，合计金额为129,640.98元。

二、本次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经公司核查，上述核销往来款项为长期挂账无人催收、债务人无法联系等原因形成的款项，且账龄均超过3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将上述长期挂账往来款项予以核销。本次核销的合计金额为129,640.98元，其中核销应付款100,616.81元，计入公司2020年度营业外收入；核销预付款29,024.17元，计入公司2020年度营业外支出。本次核销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1. 公司本次核销公司及子公司长期挂账往来款项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2. 本次核销依据充分，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涉及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3. 公司本次核销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

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核销公司及子公司长期挂账往来款项的议案》。

四、监事会意见：

本次核销长期挂账往来款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核销长期挂账往来款项。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3月31日